安保服务合同

甲方： 泰兴市妇幼保健院（泰兴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乙方： 泰兴市诚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编号 JSZC-321283-RTZX-G2025-0040 招标文件和该文件的中标通知书及乙方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就此次安保服务及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保安服务内容

依据双方共同确认的保安服务范围和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主要负责区域内的安全管理服务、医疗秩序维护服务、消防预防管理服务、反恐应急处置等，做好巡逻、安全生产工作、出入口管理、医院内交通指挥疏导，能按照应急预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三年，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第一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到期再续签。如果中标单位年度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不再续签下一年合同。

第四条 岗位安排

乙方派驻 7 名安保人员，其中至少一名女保安。主要负责甲方区域内的安全管理服务、医疗秩序维护服务、消防预防管理服务、反恐应急处置等，做好巡逻、安全生产工作、出入口管理、医院内交通指挥疏导，按照应急预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具体岗位安排见附表。

第五条 服务费标准

安保服务总年费：**叁拾叁万壹仟零玖拾圆肆角（331090.40）元整**）月费：**贰万柒仟伍佰玖拾圆捌角柒分（27590.87）元整。**履约保证金为33109.04元（总年费的10%）。

第六条 支付方式

甲方根据相关要求，制定管理标准和考核细则。乙方同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考核，乙方每月5日前开具服务费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服务费发票后支付服务费。

第七条 甲方的权益和义务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包括值班室、办公桌、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2、为共同做好甲方安全防范工作，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所提安全隐患的合理意见与建议，甲方要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否则后果由甲方负责。

3、制定内部安全防范的各种规章制度，落实专人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制度落实、职责履行进行监督执行，对违章人员及时进行教育与处理。

4、甲方每月要在保安队考核表上对保安队工作做简要考核。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5、甲方有义务监督并向乙方反映保安人员工作情况，对保安人员脱岗、睡岗、不作为等现象，书面通知乙方，由乙方对当事人给予经济处罚；对经乙方多次（3次以上）处罚不改的保安人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

6、保安人员为保护国家、集体和甲方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在与违法犯罪嫌疑人搏斗中伤亡的，乙方应支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甲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补偿。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保安人员人身伤

害的，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赔偿。

第八条 乙方的权益和义务

1、向甲方提供乙方与保安人员的劳动（劳务）合同、保安人员符合资格条件的相关证明等复印件供甲方备案。保安人员发生的劳动合同纠纷、劳务合同纠纷引起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2、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3、保安人员有义务维护甲方正常的办公和生产生活秩序及人身、财产安全，制止非法和无理取闹的行为、突发事件。情节严重的，应及时报告公安机关协助处理。

4、遵守甲方制订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章制度；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保安人员应持证上岗，无不良记录（包括不良嗜好，性格、心理、精神上存在明显缺陷，有过故意犯罪的等），并经专业培训，经公安机关考试领取保安员证、消控证，确保委派保安人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一定的业务水平，加强保安人员教育、技能培训及管理，坚持日常监督检查，听取甲方对保安人员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积极跟踪并尽快整改到位。若出现无保安证人员上岗现象，甲方不予支付保安服务费。

6、保安人员队伍应保持相对稳定，原则上不更换（除正常退休、不胜任工作辞退或开除等外），保安公司需要调整人员，必须提前一周向医院报备。

7、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春秋季、夏季、冬季制服，钢盔、盾牌、钢叉、防刺背心、防割手套、警哨、警棍、强光

手电、辣椒水等），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如因工作需要调动保安人员需经甲方协商同意后进行调整，确保 24 小时保安在岗。

8、乙方要确保全天候保安人员在岗，并加强医院非工作日对保安人员的监管和日常巡查工作。

9、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按照双方认可的工作内容和职责从事安全保卫工作。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中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10、安全责任：乙方须加强人员安全意识，注意安全操作及交通安全，发生相关安全责任事故与甲方无关。

11、乙方做好各类安全台账、台账齐全；并妥善保存以备检查。

第九条 治安综合治理

1、负责院内的各项秩序管理工作，24 小时不间断在全院范围进行巡逻、制订 24 小时定线和变线巡逻路线，保证巡逻到位，确保安全。对院内治安监控设备全面监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医院医疗秩序维护：保特良好的秩序，医院对就医环境有较高要求，特别是就诊高峰期，维持各个窗口、候诊区域、就诊区域的秩序，让病员自觉遵守先来后到，按次序排队，秩序井然。

3、安全防范工作：医院人员往来复杂，各种犯罪分子可能混在其中，就诊人员一般都带有现金，防范小偷是医院安保工作的重点之一，就诊高峰时段要加强秩序维护人员巡逻力度。特别是要时刻防范和驱逐各种医托趁机行骗，秩序维护员应配合有关部门打击小偷、医托和号贩子。

4、保护医院财产和医护人员的人身安全。随着人们对生命越来越重视，各种医患纠纷经常发生，个别不理智的患者家属，甚至对医

护人员进行人身攻击，因此必须保护医护人员的安全，将事态发生的火苗熄灭在萌芽状态，做好必要的劝解说服工作。

5、平时实行不间断巡视，对防火重点部位，消防通道等进行重点检查。

6、定期对消防灭火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每周一次，有记录，检查灭火器是否过期失效，压力等是否有效，灭火器过期前 2 个月及时上报监管部门；消防栓、应急指示灯等消防设施是否完好，如有损坏或过期失效立即通知医院监管部门修理、调换。

7、积极开展防火宣传教育，对违规用电、用火现象及时阻止，建立健全防火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制定消防应急预案。

8、加强消防演练，积极组织秩序维护人员参加消防演练，正确使用消防器材，熟知医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火灾，及时报警，采取有效措施，灭火自救以减少损失。

9、配合做好《江苏省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系统》的维护，完成消防大队和行业主管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或履行职责不到位，违反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或者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就甲方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擅自收费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对擅自收费部分或超出标准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

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4、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5、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甲方先行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诉讼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执行费等一切损失。

6、因采购人原因(包括采购人自身原因以及政策变动、规划调整等外部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解决，可继续履行、补救措施、损害赔偿；双方也可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廉政要求

乙方必须认真执行各项廉政要求，乙方出现违反廉政法律法规等情况（包括与甲方聘请的其他服务单位），经纪检监察机关查实确认的，除其他违约责任外，从发现之日起一年内，乙方无条件支付甲方本合同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协助甲方做好保安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工作用房和全部档案资料等。本合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对因本合同而获知的甲方的机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及设备、场地、撤离人员等措施，否则应承担合同总价款日千分之五违约金直至乙方履行义务为止。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执行期间，除人民法院或甲方提出要求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乙方应当予以配合，但甲方应当在发生相应情形后及时通知乙方，并组织双方协商确定解决方案，甲方应当按约支付乙方已经完成的服务对应的合同价款，并补偿因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而引发的乙方直接损失：

（1）甲方内部工作安排、计划调整等自身原因；

（2）中央、省、市、区级政策变动，以及规划、计划调整等外部原因；

（3）其他甲方原因。

本合同对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其他特殊约定的，按该特殊约定执行。

5、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6、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　　方：

电　话：0523-82765608
开户银行：
账　　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12834691181O2L
地址：泰兴市龙河东路8号

甲方代表人：

乙　　方：

电　　话：0523-87626087
开户银行：泰兴农村商业银行银杏支行
账　　户：32102503910100001827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3MA1YHG4M1B
地址：泰兴市泰师路南首92号

乙方代表人：

日期：2025年12月31日　　日期：2025年12月30日

附表

人员配备、岗位安排及工作职责

序号	岗位名称	人数	执勤时间	工作职责
1	医院南大门	1	7:30--19:30	人员车辆核查，车辆引导、维护交通秩序。
2	大厅	1	7:30-19:30	1. 维护收费、挂号、取药窗口排队秩序；2. 巡视大厅，留意可疑人员和异常行为；3. 为患者及家属提供咨询指引
3	二楼（女保安）	1	7:30--19:30	1. 核实住院部陪护人员信息，严控无关人员进入；2. 月子中心访客需经确认并登记身份信息；3. 巡逻病区及月子中心走廊、电梯口 。
4	白天巡逻岗	1	7:30-19:30	1. 按指定路线巡逻院区围墙、绿化带、停车场、医疗废物暂存点等；2. 检查围墙、门锁、路灯等设施是否完好；3. 劝阻遛狗、摆摊、破坏绿化等行为　夜间巡逻需双人同行，增加频次
5	夜间巡逻岗	2	19:30-7:30	1. 引导车辆有序停放，严禁占用消防通道、急救专用车位；2. 巡查车辆门窗是否关好，提醒车主保管贵重物品。 3.楼栋巡查，检查水、电、气、门窗、设施。
6	轮休	1		
合计		7		
7	备注：1.接班人员提前10分钟接班，交班人员延迟10分钟下班。2.接班人阅读上班工作日志，确认上班情况及异常事件处理结果。3.清点核查相关物品、4.知晓未完成事项及跟进要求。5.双方确认所有交接内容无误后，在交接班记录表上签字，交班人方可下班。			

安保服务合同

泰兴市中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立合同单位：

泰兴市诚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编号 JSZC-321283-RTZX-G2025-0040 招标文件和该文件的中标通知书及乙方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就此次安保服务及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保安服务内容

依据双方共同确认的保安服务范围和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主要负责区域内的安全管理服务、医疗秩序维护服务、消防预防管理服务、反恐应急处置等，做好巡逻、安全生产工作、出入口管理、医院内交通指挥疏导，能按照应急预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三年，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第一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到期再续签。如果中标单位年度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不再续签下一年合同。

第四条 岗位安排

乙方派驻 23 名安保人员，其中 21 名保安员、2 名消防设施操作员进驻甲方。消防设施操作员实行 24 小时值班,每班 1 人。主要负责

甲方区域内的安全管理服务、医疗秩序维护服务、消防预防管理服务、反恐应急处置等，做好巡逻、安全生产工作、出入口管理、医院内交通指挥疏导，按照应急预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具体岗位安排见附表。

第五条 服务费标准

安保服务总年费：**壹佰零伍万伍仟捌佰柒拾捌圆柒角贰分。**（1055878.72）元整。月费：**捌万柒仟玖佰捌拾玖圆捌角玖分。**（87989.89）元整。

第六条 支付方式

甲方根据相关要求，制定管理标准和考核细则。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考核，乙方每月5日前开具服务费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服务费发票后5日内拨付服务费。

第七条 甲方的权益和义务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包括值班室、办公桌、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2、为共同做好甲方安全防范工作，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所提安全隐患的合理意见与建议，甲方要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否则后果由甲方负责。

3、制定内部安全防范的各种规章制度，落实专人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制度落实、职责履行进行监督执行，对违章人员及时进行教育与处理。

4、甲方每月要在保安队考核表上对保安队工作做简要考核。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5、甲方有义务监督并向乙方反映保安人员工作情况，对保安人员脱岗、睡岗、不作为等现象，书面通知乙方，由乙方对当事人给予经济处罚；对经乙方多次（3次以上）处罚不改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

6、保安人员为保护国家、集体和甲方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与违法犯罪嫌疑人搏斗中伤亡的，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补偿。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保安人员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赔偿。

第八条 乙方的权益和义务

1、向甲方提供乙方与保安人员的劳动（劳务）合同、保安人员符合资格条件的相关证明等复印件供甲方备案。

2、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3、保安人员有义务维护甲方正常的办公和生产生活秩序及人身、财产安全，制止非法和无理取闹的行为、突发事件。情节严重的，应及时报告公安机关协助处理。

4、遵守甲方制订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章制度；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保安人员应具备优良的身体素质和职业道德，持证上岗，无不良记录（包括不良嗜好，性格、心理、精神上存在明显缺陷，有过故意犯罪的等），并经专业培训，经公安机关考试领取保安员证、消控证，确保委派保安人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一定的业务水平，加强保安人员教育、技能培训及管理，坚持日常监督检查，听取甲方对保安人员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积极跟踪并尽快整改到位。若出现无保安证人员上岗现象，甲方不予支付保安服务费。

6、保安人员队伍应保持相对稳定，原则上不更换（除正常退休、不胜任工作辞退或开除等外），保安公司需要调整人员，必须提前一

周向医院报备。

7、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春秋季、夏季、冬季制服，钢盔、盾牌、钢叉、防刺背心、防割手套、警哨、警棍、强光手电、辣椒水等），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如因工作需要调动保安人员需经甲方协商同意后进行调整，确保 24 小时保安在岗。

8、乙方要确保全天候保安人员在岗，并加强医院非工作日对保安人员的监管和日常巡查工作。

9、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按照双方认可的工作内容和职责从事安全保卫工作。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中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10、安全责任：乙方须加强人员意识规范施工，注意安全操作及交通安全，发生相关安全责任事故与甲方无关。

第九条 治安综合治理

1、负责院内的各项秩序管理工作，24 小时不间断在全院范围进行巡逻、制订 24 小时定线和变线巡逻路线，保证巡逻到位，确保安全。对院内治安监控设备全面监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医院医疗秩序维护：保特良好的秩序，医院对就医环境有较高要求，特别是就诊高峰期，维持各个窗口、候诊区域、就诊区域的秩序，让病员自觉遵守先来后到，按次序排队，秩序井然。

3、安全防范工作：医院人员往来复杂，各种犯罪分子可能混在其中，就诊人员一般都带有现金，防范小偷是医院安保工作的重点之一，就诊高峰时段要加强秩序维护人员巡逻力度。特别是要时刻防范和驱逐各种医托趁机行骗，秩序维护员应配合有关部门打击小偷、医托和号贩子。

4、保护医院财产和医护人员的人身安全。随着人们对生命越来越重视，各种医患纠纷经常发生，个别不理智的患者家属，甚至对医护人员进行人身攻击，因此必须保护医护人员的安全，将事态发生的火苗熄灭在萌芽状态，做好必要的劝解说服工作。

5、平时实行不间断巡视，对防火重点部位，消防通道等进行重点检查。

6、定期对消防灭火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每周一次，有记录，检查灭火器是否过期失效，压力等是否有效，灭火器过期前 2 个月及时上报监管部门；消防栓、应急指示灯等消防设施是否完好，如有损坏或过期失效立即通知医院监管部门修理、调换。

7、积极开展防火宣传教育，对违规用电、用火现象及时阻止，建立健全防火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制定消防应急预案。

8、加强消防演练，积极组织秩序维护人员参加消防演练，正确使用消防器材，熟知医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火灾，及时报警，采取有效措施，灭火自救以减少损失。

9、配合做好《江苏省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系统》的维护，完成消防大队和行业主管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或履行职责不到位，违反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或者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就甲方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擅自收费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对擅自收费部分或超出标准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

返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4、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5、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甲方先行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诉讼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执行费等一切损失。

6、因采购人原因(包括采购人自身原因以及政策变动、规划调整等外部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解决，可继续履行、补救措施、损害赔偿；双方也可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廉政要求

乙方必须认真执行各项廉政要求，乙方出现违反廉政法律、法规等情况（包括与甲方聘请的其他服务单位），经纪检监察机关查实确认的，除其他违约责任外，从发现之日起一年内，乙方无条件支付甲方本合同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协助甲方做好保安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工作用房和全部档案资料等。本合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对因本合同而获知的甲方的

机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及设备、场地、撤离人员等措施，否则应承担合同总价款日千分之五违约金直至乙方履行义务为止。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执行期间，除人民法院或甲方提出要求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乙方应当予以配合，但甲方应当在发生相应情形后及时通知乙方，并组织双方协商确定解决方案，甲方应当按约支付乙方已经完成的服务对应的合同价款，并补偿因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而引发的乙方直接损失：

（1）甲方内部工作安排、计划调整等自身原因；

（2）中央、省、市、区级政策变动，以及规划、计划调整等外部原因；

（3）其他甲方原因。

本合同对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其他特殊约定的，按该特殊约定执行。

5、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

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6、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甲　　方：	乙　　方：
电　话：0523-87633504	电　　话：0523-87626087
开户银行：中行济川支行	开户银行：泰兴农村商业银行银杏支行
账　　户：467658205713	账　　户：32102503910100001827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128346910921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3MA1YHG4M1B
地址：泰兴市银杏东路 1 号	地址：泰兴市泰师路南首 92 号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附表

人员配备、岗位安排及工作职责

序号	岗位名称	人数	执勤时间	工作职责
1	东围墙南北车辆管理岗	1	7:30-11:30 13:30-17:30	车辆管理，维护交通秩序。
2	西围墙南北车辆管理岗	1	7:30-11:30 13:30-17:30	车辆管理，维护交通秩序。
3	门诊大厅岗（安检、药房、大厅）	3	7:30-11:30 13:30-17:30	安检、就诊秩序引导，设施巡查、不文明行为劝导，协助药房叫号，秩序维护。1-4 楼巡逻。驱离医托。
4	急诊大厅岗	3	7:30-15:30 15:30-23:30 23:00-7:30	急诊通道畅通、患者协助、秩序维护。
5	住院部	6	7:30-15:30 15:30-23:30 23:30-7:30	人员管控、探视管理、区域治安巡查。
6	综合楼岗	1	7:30-11:30 13:30-17:30	治安巡查、消防设施检查、门窗管控、报刊发放、电梯管理。
7	地库岗	4	7:30-11:30 13:30-17:30	地库巡查、设施检查、确保通道畅通。
8	消控室岗	2	7:00-19:00 19:00-7:00	监控监测、设备运行、报警处置、报警记录、档案管理。
9	北大门岗	1	7:00-19:00	核查进出院区的人员、车辆，禁止无关人员及危险品进入；指挥车辆有序进出，维护大门出入口交通秩序；遇可疑人员或情况及时上报。
10	项目经理	1	7:30-11:30 13:30-17:30	负责与甲方及其它部门沟通，做好上传下达、人员日常培训、考核等管理工作。
合计		23		